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沧州明珠	股票代码	0021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增胜	李繁联
电话	0317-2075318	0317-2075245
传真	0317-2075246	0317-2075246
电子信箱	yuzengsheng@126.com	lifanlian999@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2,089,958,703.65	1,982,982,297.16	5.39%	1,762,387,03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7,102,025.48	149,355,595.03	11.88%	121,702,67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1,294,545.87	145,429,954.84	10.91%	115,461,52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1,735,418.64	46,448,614.36	377.38%	72,940,414.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44	11.36%	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44	11.36%	0.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5%	13.37%	0.08%	13.06%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2,519,113,368.91	2,146,192,079.91	17.38%	1,779,882,86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96,194,891.82	1,171,224,279.86	36.28%	1,083,096,548.83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68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909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5%	110,057,976	6,244,407	质押	55,700,000
钜鸿(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35%	26,739,079			
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3%	4,473,509			
中国工商银行-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3,977,776			
中国农业银行-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1%	3,686,535	1,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2,970,400	1,000,0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其他	0.75%	2,712,099	2,712,09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2,609,442	2,609,442		
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赢大容量优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0%	2,539,986	2,539,986		
新疆中乾银隆中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8%	2,487,830	2,487,83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156号文核准,公司于2014年11月非公开发行23,644,064股新股。中国农业银行-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赢大容量优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新疆中乾银隆中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现金认购了发行的新股,并成为了公司的前10名股东。上述股东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认购的股份锁定期限为自上市之日2014年12月15日起十二个月,预计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5年12月15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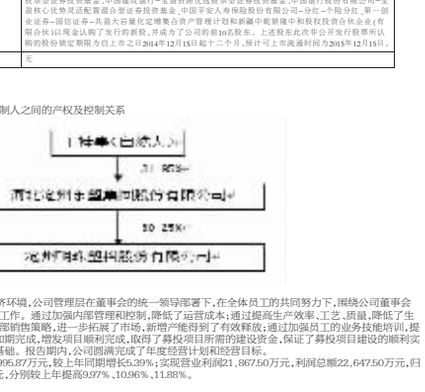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国内经济环境,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统一领导部署下,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围绕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积极展开工作。通过加强内部管理和控制,降低了运营成本;通过提高生产效率、工艺、质量,降低了生产成本,增强了产品的竞争力;通过调整内部销售策略,进一步拓展了市场,新增产能得到了有效释放;通过加强员工的业务技能培训,提高了员工的综合素质;围庆明珠项目建设如期完成,增发项目顺利完成,取得了募投项目所需的建设资金,保证了募投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为公司的未来持续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圆满完成了年度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

201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08,996.8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39%;实现营业利润21,867.50万元,利润总额22,647.5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710.20万元,分别较上年提高9.97%、10.96%、11.88%。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2014年1月26日起,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及《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等具体准则规定的起始日期进行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采用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其他相关准则及有关规定。

4.变更日期

自2014年7月1日起。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财会[2014]14号)的规定和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追溯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2013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2	33,000,000.00	-33,000,000.00
沧州渤海新区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5	1,255,226.42	-1,255,226.42
合 计	--	34,255,226.42	-34,255,226.42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年初"长期股权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两个报表项目产生影响,对2013年度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不产生任何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及《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等具体准则规定的起始日期进行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采用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其他相关准则及有关规定。

4.变更日期

自2014年7月1日起。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财会[2014]14号)的规定和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追溯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99,124.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03,230.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723.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1,542.73	
合计	-574,628.2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195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5%	110,057,976	6,244,407	质押	55,700,000
钜鸿(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96%	25,319,079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持续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9%	7,237,29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7%	4,609,442	2,609,442		
中国农业银行-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3,257,465	1,000,0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其他	0.75%	2,712,099	2,712,099		
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赢大容量优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0%	2,539,986	2,539,986		
新疆中乾银隆中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8%	2,487,830	2,487,830		
汇添富基金-浦发银行-中金汇锦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0.67%	2,433,936			
中国建设银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2,300,400	1,0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3,813,569	人民币普通股	103,813,569
钜鸿(香港)有限公司	25,319,079	人民币普通股	25,319,079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持续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237,299	人民币普通股	7,237,29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增利动态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289,909	人民币普通股	2,289,909
中国农业银行-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257,465	人民币普通股	2,257,46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77,759	人民币普通股	1,677,759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广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6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1,6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99,904	人民币普通股	1,599,904
中国工商银行-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566,670	人民币普通股	1,566,67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农业银行-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存在关联关系,中国工商银行-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报告期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本报告期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154,033,544.58元,降幅35.33%,主要原因是支付的原料款增加所致。

2.本报告期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110,823,539.46元,降幅33.13%,主要原因是承兑汇票到期贴现所致。

3.本报告期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13,817,206.38元,增幅66.55%,主要原因是预付的原材料款增加所致。

4.本报告期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12,197,761.66元,降幅77.14%,主要原因是2014年计提的高管薪酬和绩效工资在本报告期发放所致。

5.本报告期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14,699,249.95元、12,432,468.40元、9,257,460.20元、9,470,181.67元、0.03元和0.03元,增幅分别为51.38%、41.29%、41.10%、43.35%、50%和5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产品销量增加,PE管道产品的和镀膜子电池隔膜产品盈利增加所致。

6.本报告期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335,748.99元,增幅83.4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政府补助结转收入增加所致。

7.本报告期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3,602,530.54元,增幅3,566.76%,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造成的损失所致。

8.本报告期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3,175,008.20元,增幅41.8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实现的利润增加所致。

9.本报告期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期末余额较上年同期减少4,084,304.70元,降幅61.08%,主要原因是项目施工建设的保证金减少所致。

10.本报告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期末余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39,059,221.01元,增幅58.07%,主要原因是购买原材料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11.本报告期支付的各项税费期末余额较上年同期增加7,424,421.14元,增幅35.22%,主要原因是产品销量增加,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所致。

12.本报告期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期末余额较上年同期增加7,455,256.65元,增幅91.25%,主要原因是支付的保证金、职工的住房公积金增加所致。

13.本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期末余额较上年同期增加301,571.00元,增幅1,507.86%,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金额增加所致。

14.本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期末余额较上年同期减少44,039,802.12元,降幅60.05%,主要原因是公司资产的购置支出减少所致。

15.本报告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期末余额较上年同期减少95,286,826.15元,降幅46.3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办理的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16.本报告期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期末余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735,619.39元,降幅32.50%,主要原因是支付的银行借款利息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桂亭、钜鸿(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控股股东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于桂亭和第二大股东钜鸿(香港)有限公司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04年07月02日	长期有效	正在严格履行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参与沧州明珠2012年非公开发行所认购股份的承诺。	2012年04月18日	至2015年5月7日止	正在严格履行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参与沧州明珠2014年非公开发行所认购股份的承诺。	2014年12月15日	至2017年12月15日止	正在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2015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00%	至	30.00%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8,137.17	至	9,616.66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397.4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经营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营业务产品销量增加,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于新立

2015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15-010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15-009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4月10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会议于2015年4月20日9: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于新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公司独立董事王天猔先生因公出差不能亲自出席会议,授权委托独立董事邓文胜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的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15年4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报告》中的第四节。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沧州明珠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审计报告》详见2015年4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以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63,798,86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8,189,943.20元,每10股派送红股2股(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总金额为181,899,432.00元。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618,458,068股。分配方案中资本公积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要求,符合《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符合证监会有关现金分红的政策。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报告摘要》、《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2015年4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14年度报告做出了保证公司2014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报告摘要》、《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15年4月2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15-010号。《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报告》详见2015年4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5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2015年4月2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15-011号。《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2015年4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2015年4月2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15-012号。《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和《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见2015年4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5年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关联董事于新立、于桂亭、陈宏伟、孙梅回避表决。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详见2015年4月2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15-013号。《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经常性关联交易的专项意见》、《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对2015年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审查意见》和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2015年4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办理银行授信业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2015年—2016年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中信银行沧州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沧州分行、交通银行沧州分行、河北银行沧州分行、沧州银行、沧州融信农村商业银行、沧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平安银行天津塘沽支行、浦东发展银行沧州分行、兴业银行沧州分行、光大银行沧州分行、张家口银行沧州分行等申请18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国际信用证、进口押汇、商业票据贴现、银行保函、流动资金贷款、应收账款保理、固定资产贷款、远期结售汇等业务。

公司最终办理的授信额度以银行批准的额度为准。

为确保资金需求,公司授权董事长在授信额度内签署有关银行授信手续,并授权签署相关的银行借款与资产抵押合同或文件等手续。授权期限至201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为止。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公告》详见2015年4月2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15-014号。独立董事关对此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2015年4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详见2015年4月2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15-015号。《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对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审查意见》和独立董事关对此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2015年4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以往与我公司的合作过程中,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提高公司财务管理水平,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

基于此,公司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议案(四)、(八)、(九)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5年5月11日上午8:00-12:00,下午14:00-18:00。

(2)登记方式:

1.登记方法:法人股股东需持营业执照、本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股东帐户卡、持股清单等文件到公司进行登记;法人股股东委托代理人的,请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营业执照、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及委托人持股清单等文件到公司进行登记。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清单等文件到公司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及委托人持股清单等文件到公司进行登记;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但是出席会议时应当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

2.登记地点: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河北省沧州市新华西路43号);

3.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证券投资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河北省沧州市新华西路43号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邮编:061001;

会议咨询: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人:于增胜先生、李繁联先生;

联系电话:0317-2075318,2075245;

传真号码:0317-2075246;

(2)现场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108	明珠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2108;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

(4)整体与分拆表决。

A.整体表决

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明珠投票	总议案	100元

注:"总议案"是指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十一项议案,投资者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B.分拆表决

在"委托价格"项下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明珠投票	1	《关于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元
明珠投票	2	《关于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元
明珠投票	3	《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3.00元
明珠投票	4	《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00元
明珠投票	5	《关于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00元
明珠投票	6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00元
明珠投票	7	《关于办理银行授信业务的议案》	7.00元
明珠投票	8	《关于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8.00元
明珠投票	9	《关于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00元
明珠投票	1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0元
明珠投票	1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00元

(5)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6)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7)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启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启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5月11日下午15:00至2015年5月12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项

1.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2.另附: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1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作为股东代理人,代理本人(本公司)出席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代理人应对本次股东大会以下十一项议案进行审议表决:

1.《关于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授权: □ 赞成票 □ 反对票 □ 弃权票

2.《关于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授权: □ 赞成票 □ 反对票 □ 弃权票

3.《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授权: □ 赞成票 □ 反对票 □ 弃权票

4.《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授权: □ 赞成票 □ 反对票 □ 弃权票

5.《关于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授权: □ 赞成票 □ 反对票 □ 弃权票

6.《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授权: □ 赞成票 □ 反对票 □ 弃权票

7.《关于办理银行授信业务的议案》;

授权: □ 赞成票 □ 反对票 □ 弃权票

8.《关于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授权: □ 赞成票 □ 反对票 □ 弃权票

9.《关于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授权: □ 赞成票 □ 反对票 □ 弃权票

1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授权: □ 赞成票 □ 反对票 □ 弃权票

11.《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授权: □ 赞成票 □ 反对票 □ 弃权票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有效期限: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15-011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王天猔	独立董事	因公出差	邓文胜